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ATIVE PHARMACEUTICAL BIOTECH LIMITED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自願公告

有關潛在投資的 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投資者已與目標訂立諒解備忘錄，表明本公司有意於排他期就有關目標的大多數股權的潛在投資對目標進行投資。

目標為一間於美國德拉瓦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家用、自主腦神經刺激混合虛擬平台及光生物調節技術。

潛在投資須待本公司與目標訂立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潛在投資可能或未必會進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公告。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投資者已與目標訂立諒解備忘錄，表明本公司有意於排他期就有關目標的大多數股權的潛在投資對目標進行投資。諒解備忘錄的主要條款如下：

目標

本公司將通過收購目標大多數股權的方式對目標進行投資。

代價

代價的最終金額將由本公司及目標經參考獨立估值師對目標進行的估值報告後釐定。代價金額一旦經雙方同意，將於正式協議中載明。

代價將由本公司以完成後將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的形式支付。

排他期

諒解備忘錄自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維持有效。本公司及目標已同意彼等不得(a)發起、繼續或參與任何談判或討論或向任何人提供任何資料；(b)接納或訂立、或提呈接納或訂立任何協議、安排、意向或諒解聲明；或(c)招攬或發起或鼓勵諒解備忘錄各方以外的任何個人或實體就任何潛在收購目標的股份提出詢價、要約或建議，或不得招攬或發起或鼓勵任何可能影響授予此類權利的交易，或以其他方式阻礙潛在投資及／或諒解備忘錄擬進行的交易。

倘本公司與目標訂立正式協議，諒解備忘錄將予以終止。

除諒解備忘錄中所包含與保密性、排他性、成本及監管法律方面有關的條款外，諒解備忘錄不具法律約束力或執行力。

目標資料

目標為一間於美國德拉瓦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家用、自主腦神經刺激混合虛擬平台及光生物調節技術。

進行潛在投資的原因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美容設備及產品貿易以及研發及商業化口服胰島素產品。

本集團致力尋求商機，並擬收購具有良好擴展潛力及與本集團業務互補的優質業務，以多元化及加強本集團收入來源並提升股東價值。鑑於目標從事家用、自主腦神經刺激混合虛擬平台及光生物調節技術，董事會認為潛在投資及訂立正式協議將有助於進一步多元化本集團的業務，且將擴大並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可確保本集團於排他期內就潛在投資擁有獨家談判權。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潛在投資須待本公司與目標訂立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潛在投資可能或未必會進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公告。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應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9)
「完成」	指	根據正式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潛在投資
「代價」	指	正式協議所規定潛在投資的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排他期」	指	自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
「正式協議」	指	目標與本公司或其指定附屬公司及／或其他相關方就潛在投資簽訂的正式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諒解備忘錄」	指	本公司與目標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有關潛在投資的諒解備忘錄
「潛在投資」	指	根據正式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收購目標的大多數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	指	Niraxx. Inc.，一間於美國德拉瓦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德耀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源興先生(執行董事)、唐榕先生(執行董事)、鄭德耀先生(執行董事)、肖焱女士(非執行董事)、鄔燕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金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